

关于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10 月 17 日证监许可【2019】1955 号文批准，已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28 日。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本基金拟任管理人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拟任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 2019 年 11 月 28 日提前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即 2019 年 11 月 22 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 2019 年 11 月 5 日刊登在本公司网站和指定媒介上的《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和《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30-1666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tongtaiamc.com 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